

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；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2020年4月28日，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以公告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，本次会议以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18日上午9：30-11：30，下午13：00-15：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18日9：15至2020年5月18日15：00的任意时间。现场会议于2020年5月18日上午9：30在北京市海淀区生命科学园路23-2号碧水源大厦会议室召开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38 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1,233,320,88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.97%。其中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13 人，所持股份 1,146,364,78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.22%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25 人，所持股份 86,956,10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75%。

本次会议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，会议由董事长文剑平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、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及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1,232,669,838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5%；反对票260,25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.02%；弃权票390,799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93,752,858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31%；反对票260,250股；弃权票390,799股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1,232,709,838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5%；反对票260,25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.02%；弃权票350,799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93,792,858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35%；反对票260,250股；弃权票350,799股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年年度报告〉及〈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1,232,709,838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5%；反对票260,25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.02%；弃权票350,799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93,792,858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35%；反对票260,250股；弃权票350,799股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1,232,709,838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5%；反对票260,25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.02%；弃权票350,799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93,792,858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35%；反对票260,250股；弃权票350,799股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1,232,984,437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%；反对票336,45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.03%；弃权票0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94,067,457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4%；反对票336,450股；弃权票0股。

6、逐项审议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）

6.1 审议通过与德阳市旌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；

本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1,233,024,437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%；反对票260,45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.02%；弃权票36,000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94,107,457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9%；反对票260,450股；弃权票36,000股。

6.2 审议通过与福建漳发碧水源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；

本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1,233,024,437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%；反对票260,45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.02%；弃权票36,000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94,107,457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9%；反对票260,450股；弃权票36,000股。

6.3 审议通过广东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；

本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1,231,913,336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%；反对票260,45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.02%；弃权票36,000股。关联股东戴日成先生、龙利民先生回避表决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94,107,457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9%；反对票260,450股；弃权票36,000股。

6.4 审议通过贵州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；

本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1,232,911,936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%；反对票260,45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.02%；弃权票36,000股。关联股东龙利民先生回避表决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94,107,457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9%；反对票260,450股；弃权票36,000股。

6.5 审议通过贵州贵水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；

本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1,232,911,936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%；反对票260,45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.02%；弃权票36,000股。关联股东龙利民先生回避表决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94,107,457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9%；反对票260,450股；弃权票36,000股。

6.6 审议通过吉林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；

本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913,278,202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%；反对票260,45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.03%；弃权票36,000股。关联股东戴日成先生、刘振国先生回避表决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94,107,457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9%；反对票260,450股；弃权票36,000股。

6.7 审议通过南京城建环保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；

本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1,232,025,837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%；反对票260,45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.02%；弃权票36,000股。关联股东戴日成先生回避表决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94,107,457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9%；反对票260,450股；弃权票36,000股。

6.8 审议通过青岛水务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；

本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416,025,325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3%；反对票260,45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.06%；弃权票36,000股。关联

股东文剑平先生、刘振国先生回避表决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94,107,457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9%；反对票260,450股；弃权票36,000股。

6.9 审议通过天津碧海海绵城市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；

本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1,233,024,437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%；反对票260,45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.02%；弃权票36,000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94,107,457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9%；反对票260,450股；弃权票36,000股。

6.10 审议通过新疆碧水源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；

本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1,233,024,437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%；反对票260,45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.02%；弃权票36,000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94,107,457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9%；反对票260,450股；弃权票36,000股。

6.11 审议通过与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；

本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912,262,314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%；反对票260,25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.03%；弃权票36,000股。关联股东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94,107,657股，占出席会议持

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9%；反对票260,250股；弃权票36,000股。

6.12 审议通过中兴仪器（深圳）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；

本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1,232,026,037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%；反对票260,25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.02%；弃权票36,000股。关联股东戴日成先生回避表决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94,107,657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9%；反对票260,250股；弃权票36,000股。

6.13 审议通过北京北排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；

本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1,232,912,136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%；反对票260,25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.02%；弃权票36,000股。关联股东龙利民先生回避表决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94,107,657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.69%；反对票260,250股；弃权票36,000股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〉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1,230,205,195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5%；反对票323,964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.03%；弃权票2,791,728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91,288,215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6.70%；反对票323,964股；弃权票2,791,728股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定远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1,229,618,218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0%；反对票3,702,669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.30%；弃权票0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90,701,238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6.08%；反对票3,702,669股；弃权票0股。

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河南碧水源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1,229,617,218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0%；反对票3,703,669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.30%；弃权票0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90,700,238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6.08%；反对票3,703,669股；弃权票0股。

1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北京德青源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（一）》；

本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1,229,617,218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0%；反对票3,703,669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.30%；弃权票0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90,700,238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6.08%；反对票3,703,669股；弃权票0股。

1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北京德青源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

(二)》;

本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 1,229,617,2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0%；反对票 3,703,66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30%；弃权票 0 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 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 90,700,238 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 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6.08%；反对票 3,703,669 股；弃权票 0 股。

1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北京德青源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（三）》;

本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 1,229,617,2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0%；反对票 3,703,66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30%；弃权票 0 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 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 90,700,238 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 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6.08%；反对票 3,703,669 股；弃权票 0 股。

1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北京德青源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（四）》。

本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内容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票 1,229,617,2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0%；反对票 3,703,66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30%；弃权票 0 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持有公司股份 5%以下的中小股东同意票 90,700,238 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 5%以下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6.08%；反对票 3,703,669 股；弃权票 0 股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

北京市齐致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王海军、孙航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认为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事项与公告中列明的事项相符，不存在对其他未经公告的提案进行审议表决之情形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提案、召开程序、参加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齐致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五月十八日